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所属企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
	本次担保金额	3,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16,626.75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4,389.51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万元）	1,947,208.96
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3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沙洲电力拥有的一期项目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沙洲电力拥有的一期项目 2%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的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4.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的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授权，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后即可申请办理。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董事长批准上述担保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所属控股公司_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

法定代表人	张铨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4731880X6		
成立时间	2003 年 3 月 20 日		
注册地	锦丰镇三兴		
注册资本	271,25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仓储服务；港口经营；货运经营；污泥处理处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49,920.04	1,294,413.76
	负债总额	988,254.94	1,090,457.71
	资产净额	261,665.10	203,956.05
	营业收入	402,967.15	981,839.56
	净利润	57,729.68	94,442.40

（二）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 <u>所属全资公司</u>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赵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4731733XM
成立时间	2003 年 3 月 7 日
注册地	东莱镇镇南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8,052.23	415,982.28
	负债总额	194,373.34	216,821.39
	资产净额	203,678.89	199,160.89
	营业收入	140,392.11	339,030.49
	净利润	4,861.00	19,557.4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沙洲电力拥有的一期项目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沙洲电力拥有的一期项目 2%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的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4.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的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本次担保合理性

上述融资业务均为经营发展需要，对应担保为公司与所属公司、所属各公司

之间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相关各项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1,947,208.96 万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1,174,975.22 万元；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373,542.44 万元；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101,991.96 万元；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79,501.34 万元；公司对参股企业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217,1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30%、总资产的 18.07%，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含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548,517.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85%、总资产的 14.37%；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79,501.3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9%、总资产的 0.74%。

六、公告附件

1. 董事长批准文件；
2. 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营业执照及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